

关于河南工程学院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的通知

各院（部）：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实践教学环节，规范校外实践基地管理，提升学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社会责任感和就业能力，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河南省本科高校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2020〕82号）及《河南工程学院优秀校外实习基地建设认定办法》，我校现开展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工作，基于校院共建原则，现将有关工作事项要求如下。

一、建设步骤

1.院（部）立项建设：各院（部）先予以立项，再向学校报请审核，并填写《河南工程学院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项目申报书》（见附件1），需附相关支撑材料。

2.学校验收：学校成立基地验收考核小组，通过资料检查和实地检查相结合的办法对基地进行验收，给定各基地综合评审结果，验收未通过的，则需要整改，并再次提交学校审核验收，直至验收通过。

二、建设名额

按照审核评估要求，每院（部）至少建设1个基地。预计立项22项左右。

三、政策支持

（一）资金支持。对所建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验收结果为优秀的，每个基地可获得1万元的资金支持，其中学校资助5000元，学院资助5000元。本次建设视情况优先资金支持我校《河南工程学院对接河南现代产业体系重点产业链“融链”行动清单》中的产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见附件2）。项目申请须签署资金资助承诺书（附件3）。

（二）校建省推。只有校级审核验收通过的基地，才能申报河南省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项目。

四、建设方式要求

具体要求见附件4《河南工程学院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要求》。

五、材料报送

各相关单位认真做好建设工作，按照要求向教务处提交相关材料。相关材料如下：

1.基地建设总体方案1份（含组织机构、管理办法、师资队伍、实践条件、实践形式、实践内容、接纳学生数量等）及相关支撑材料（含共建单位简介、资质证明、共建协议等）。

2.《河南工程学院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项目申报书》（附件1）1份，支撑材料1份；《河南工程学院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项目汇总表》（附件5）1份。

3.请于6月11日前将有关纸质材料报送至教务处实践科，电子稿发送到实践科邮箱 sjk@haue.edu.cn，邮件主题命为：****学院（部门）**基地建设材料**。纸质材料一式5份送至综合楼908室。

所报送材料需完整、详实、不留白。基地依托单位信息须完整并签章；和其它高校或学院联合申报者，参与高校和学院信息须完整并签章。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益龙

联系电话：62508790

附件：1.河南工程学院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项目申报书

2.河南工程学院对接河南现代产业体系重点产业链“融链”行动清

单

3.资金资助承诺书

4.河南工程学院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要求

5.河南工程学院综合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项目汇总表

教务处

2024 年 6 月 5 日